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 2017-055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 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9 月 21 日，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延万华先生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延万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5%）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限为一年，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9 月 18 日，上述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延万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3,314,9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4%。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47,600,000 股，占延万华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9.281%，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5%。

2017 年 7 月 31 日，延万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杜玉岱先生签署了《股份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委托给杜玉岱先生管理，委托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7-043）。

杜玉岱先生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3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本公告日，由杜玉岱先生担任普通合伙人的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煜明投资”）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7,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 2017-006）。

综上，杜玉岱先生与延万华先生、煜明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杜玉岱先生及

其一致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254,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99%。

二、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

延万华先生进行上述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了个人资金周转需要。延万华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